

•桑梓留痕•

又是一年杏儿香

□裴永美

外公不是我的亲外公,却让我们温暖一生。

那是一个午后,一个麦浪金黄的季节,外婆带着我六岁的母亲第一次走进外公家。外公乐呵呵地看着外婆,双手抱在胸前不停地揉搓着。外婆笑意吟吟地瞄了一眼外公,便转开视线,对躲在身后的我母亲说:“过来,叫爸。”母亲攥着外婆衣角,怯怯地探出小脑袋,偷偷打量着眼前这个让她叫“爸”的陌生人。

院子里,一棵高过土坯房顶的杏树格外引人注目,黄灿灿的杏儿挂满枝头。外公来到树下,用竹竿打下几棵熟透的杏子,微微蹲下身,笑嘻嘻地递给我的母亲。温暖的阳光透过叶隙,斑驳地洒落在母亲的肩头,母亲闻着手里的杏儿,风里全都是杏子的香甜。

母亲的亲生父亲是一个喜欢酗酒的人。母亲出生后,一貫重男轻女的他更加分裂,一次烂醉后,竟发疯般地拿起镰刀冲向母亲,外婆死死地冲上去阻挡,结果外婆的额头和母亲的手背各留下一道永久的疤痕。

外婆彻底寒了心,带着出生才22天的母亲连夜逃回娘家。一住就是六年,母亲渐渐长成一个乖巧可爱的小姑娘,大大的眼睛像一汪清泉,乌木般的长发编成两根粗亮的麻花辫垂在肩头,格外好看。在这六年里,母亲学会了做家务,学会了关心外婆,成了大家的开心果。

外婆再嫁那年,外曾祖母担心我母亲跟着多有不便,决定把我母亲留在身边。说来也是缘分,自从第一次见到我母亲,外公就特别喜欢这个小丫头,几次三番赶到外婆家,要把我的母亲接到身边,并再三保证,一定会视如己出,当亲闺女对待。

也许是早年的训练有素,年幼的母亲一到外公家就深受喜欢。人还没有锅台高,她总在天微亮就爬起来,踩着板凳干活,一日三餐忙个不停。母亲把腌萝卜切成细丝,再撒上一把后山上挖来的野小葱,远远地见到外公外婆回来的身影,赶紧端上两盘做好的下酒菜,再给外公温一壶酒。看着眼前的酒菜和我乖巧懂事的母亲,劳累的外公满心欢喜。母亲有次不小心脱手摔坏了瓷碗,吓得不轻,外公拾起碎片忙安慰道:“碎碎平安,这是吉祥呢,过几天赶集带你去买新碗!”

第二年杏花盛开时,外婆有了外公的第一个孩子。由于身体受亏,外婆奶水严重不足,只能靠母亲每天冲米糊喂养。外公外婆下地干活时,年幼的母亲就带弟弟、做家务,成了家里的得力小助手,深得外公的心疼和偏爱。

有一次,外公看到邻家女娃穿一件好看的花衣服,他一声不吭,第二天一早就踩着露水,爬上后山砍了一担柴,又挑到20里外的集市换回一块花布。花布在母亲的惊喜和欢呼声中抖开,碎碎的白花点缀在黄色的底子上,像极了一朵朵盛开的杏花。

一家人就这样幸福着,做梦也没有想到,这幸福被一个突如其来的灾难击得粉碎。那是一个傍晚,母亲做好晚饭喊舅舅回家,可是怎么也找不到。结果在不远处的水井里找到了刚满4岁、身体已经冰凉的舅舅。

凄厉的哭喊声刺破了夜空,外公像一棵被雷击倒的老树桩,僵在那里一动不动,然后疯了一般地冲进夜色,消失在村口。几天后归来时,外公粗布衫上结满了盐霜,胡茬里嵌着草

屑,眼睛红肿,整个人瘦了一圈。母亲哭着跪在外公面前,责怪自己没有照顾好弟弟,外公缓缓蹲下身,紧紧搂着母亲,没说一句责备的话。

接下来的几年,家里相继添了弟弟和妹妹,欢声笑语渐渐抚慰了外公的丧子之痛,生活又回到最初的模样。

转眼又是几年过去,杏子黄了一茬又一茬,终于到了母亲出嫁时。出嫁那天,母亲穿着崭新的喜服,坐上接亲的自行车后座,渐行渐远。外公突然背过身去,伤心地哭了,哭声闷在粗布帕子里,久久不能平静。

之后的逢年过节,外公总会早早地站在村口张望,盼望着母亲回来的身影。姨和舅嚷着要吃鱼肉解馋,外公总是说,等你大姐回家再吃。

母亲怀孕初期想着吃酸,外公就动员姨和舅上树摘青杏,整整一篮子,让母亲过足了瘾。我出生时,外公按照乡村的最高规格,准备了油炸馓子、挂面、老母鸡,垫着艾草的半筐鸡蛋,还有新做的婴儿棉服,满满一担子礼品送到奶奶家。母亲说,外公这是给我们娘俩撑面子呢。



奶奶是城里人,刚开始对我母亲不怎么待见,尤其是母亲接二连三生的都是女孩,奶奶更是不满。外公得知情况后,赶到奶奶家,对着奶奶家的所有人说:“你们要是容不下,我就把女儿接回去!”

外公身体一直很好,却毫无征兆地病倒了。弥留之际,母亲领着我们守在床前,握着外公布满褐斑的手。外公已经说不出话来,老眼里噙着泪花,突然间,那双辛劳半生的手从母亲的手下滑落,渐渐没了温度。

清明给外公扫墓,母亲在坟前摆一碟腌萝卜丝、一蛊地瓜酒。纸灰随风而起,恍惚间,又见外公站在杏树前微笑的身影,手里依然是黄灿灿的杏儿。在记忆的梅雨里,这些透着岁月香甜的杏儿格外润泽鲜亮。

我的外公走了,他给予我和我母亲的爱,深深扎根在岁月深处,年复一年开出温暖的花。外公给予我们的温暖,早已化作血脉,在我们的身体里日夜奔流。我终于懂得,真正的爱,不一定是我血缘的延续,而是岁月里一点一滴刻出的深情,只要足够温暖,就能结出金灿灿的果实。

•诗韵潮声•

夜读

(外一首)

□郭海

翻开一叠山水
吮吸一盏灯下的光
文润春风,以墨绿修补裸露的山棱
拂去褶皱里的苍茫

撑一叶文字的船
抵达脚步不能亲临的天涯
透过页码,置身目光看不见的海角
词语的根须扎进血液
坠入目光深处,泛起层层涟漪

灯盏,从瞳孔里重新发芽
鸟鸣漫过
整座山在缓慢转动
我俯身听见沉默的山谷
传来了清晰的回声

书里

藤,蔓延

文字伸手,触及我心底最柔软的部分

一盏灯,摇曳在夜的边缘
门扉轻启,一片月光洒落
一滴泪流进别人的故事里
用夹缝中的一丝光,安慰自己

叫醒旧雪,拥抱新雨
挡在门外的不是风
是你目不斜视的执着
峭壁上,一束奇迹迎风

容颜,快速更新
低头的牛羊,咀嚼齐耳的五月
只有地上一小片移动的阴凉
可以回头

初夏的语言

(外一首)

□周桂龙

初夏的风儿没有棱角
吹到哪里都是软软的
小草一个劲儿地撒欢
鱼儿荡起层层涟漪像卓越的匠人
述说着光阴的故事
石榴花的心事开在岸边
夏日里肆意生长

我独坐河边垂钓一帘旧梦
风儿一吹
故乡的妻子就弯下腰来
母亲的身影站在村口张望
思念是南归的燕衔起五月的风
落下的雨成为沧海桑田

心在潮声里翻着巨浪
人在风雨里等待归帆
蝴蝶飞过泥泞
说着初夏的语言
是否能够飞进你的窗前
那盏烛火

远方是故乡

故乡的春风装着儿时的童谣
那支牧笛轻轻呼唤我的乳名
见一面 见一面
我迎着朝阳伴着花香走来

天地开始柔软
酷似诗人嘴角的微笑
所有的诗篇都从眼眸里溢出
成为世界的花朵
花喜鹊灵动的音符挂在阳光里
谱写着美妙的乐章
走过街头巷尾

琴弦伴着流年的故事
挂在柔软的云朵上
我勾勒着你的青山绿水
诗意的远方

丝瓜

□林海平

•烟火清欢•

•生活札记•

走与停

□苏阅涵

篱笆墙头,翠藤攀援。初夏的清晨,露珠还挂在丝瓜叶尖打盹,薄薄的雾气在田埂间流动,像是给田野披上了一层轻柔的白纱。

丝瓜是初夏的精灵,它在最寻常不过的泥土里扎根,顺着岁月的藤蔓攀爬。那藤蔓,纤细却又坚韧,在微风中轻轻摇曳,像是在诉说着夏日里那些悠长的故事。它的叶片宽阔如绿色的翅膀,带着阳光的温度,为庭院撑起一片阴凉。晨曦透过叶间缝隙,洒下点点光斑,仿佛是大自然馈赠的金币,在泥土间闪耀。

丝瓜花开了,星星点点的黄,像是不小心打翻的颜料,在绿意盎然的幕布上晕染开来。那花,娇嫩得仿佛呵一口气就能化掉,却骄傲地向着太阳伸展,毫无保留地释放着生命的热情。它们在微风中摇曳,像是在诉说着对夏日的热爱。蜜蜂在花间忙碌着,采着香甜的蜜,翅膀振动的嗡嗡声,与风声交织在一起,奏响了初夏的乐章。

丝瓜开始结出果实,青青小小,悬挂在藤蔓之下,轻轻摇晃,像是在荡着秋千。它们一天天长大,皮肤越发光滑,带着淡淡的光泽,仿佛能映照出初夏的影子。丝瓜的果实,是夏日里最温柔的存在。它的肉质鲜嫩,入口即化,带着一丝清甜,仿佛能扫去夏日的燥热。在乡村,丝瓜是家家户户餐桌上的常客。阿婆会把丝瓜切成薄片,用简单的

调料一拌,就是一道清凉爽口的凉拌丝瓜;或者切成丝,与鸡蛋一起炒,那金黄与翠绿的搭配,让人食欲大开。丝瓜的美味,是初夏的味道,是家的味道,是记忆深处的味道。

在乡村,丝瓜不仅仅是食物,更是人们生活里的一抹诗意。夏天的傍晚,人们在庭院里支起桌子,一边品尝着丝瓜的美味,一边聊着家常。孩子们在丝瓜藤下追逐嬉戏,笑声在空气中回荡。那场景,像是从古画里走出来似的,带着一种质朴的宁静和美好。丝瓜藤下,是乡村生活的缩影,是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丝瓜的生长,不需要过多呵护,它在田间地头、房前屋后,默默地生长着,用它的青翠和硕果,点缀着初夏的时光。它的存在,像是在提醒我们,无论生活多么忙碌,都要留出一片空地,种下希望和美好。在岁月的长河里,它是我们与自然相连的纽带,让我们在喧嚣的尘世中,找到一片属于自己的宁静。

初夏的丝瓜,是岁月里的清欢。它带着乡间的质朴,带着自然的芬芳,带着生活的温度,在时光里静静生长。它让我们在繁忙的日常中停下脚步,去感受那份来自土地的深情,去品味那份初夏的宁静与美好。在它的身上,我们看到了生命的坚韧与柔情,看到了岁月的从容与悠长。它用它的青翠和硕果,为我们编织了一个关于初夏的梦,一个充满诗意和希望的梦。

人生如旅,有风景如画的高原,也有曲折蜿蜒的幽谷。走,是方向,是奋进,是不息的探索;停,是沉淀,是守望,是蓄力的智慧。走与停,是人生中两种截然不同却又相辅相成的节奏,唯有懂得何时前行、何时驻足,才能走得更远更稳。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年轻,是走的时机。青春如晨曦,稍纵即逝。此时若不勇敢起步,去追梦、去探索、去挑战,那么待到年华老去,只剩“当时只道是寻常”的悔意。困境中,更要走。生命中难免有挫折、泥泞,有人退缩、原地打转,有人却选择在逆境中行走,寻找破局之路。《红楼梦》中贾宝玉沉溺幻梦,终究难逃颓废结局;而鲁迅则在黑暗时代弃医从文,用笔唤醒沉睡国人,正是“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执着。

“行百里者半九十。”当你走得很远,不妨停下脚步,问问自己:方向对吗?初心还在吗?

停,是人生的另一种勇气。快节奏时代,我们被“更高、更快、更强”的标准驱使,追求效率、功利与竞争,却忘了停下来思考的价值。正如一位哲人所言:“忙碌是一种懒惰,是思考的懒惰。”当一个人只顾低头赶路,很可能错过最美的风景,甚至南辕北辙。

停下,不是认输,而是反思。比尔·盖茨每年会给自己安排一个“思考周”,远离喧嚣,静心阅读与反省,这种停顿反而成了他不断创新的重要源泉。失败时,适当的停顿也是一种自救。在投资界,巴菲特有句名言:“在别人贪婪

时我恐惧;当别人恐惧时我贪婪。”面对市场波动,他选择停下观察而非盲目出击。这种“停”的智慧,让他屡次化险为夷。

有时,停是为了守候。农夫春种秋收,中间必须耐心等待季节更替;一段关系中,懂得在纷争后停下来沟通,远胜于一味地争执与远离。停,是柔软的坚持,是沉默中的力量。

庄子说:“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德之至也。”人生中最大智慧,是懂得在“走”与“停”之间寻找平衡。

一个只会走的人,容易透支生命,被速度和目标吞噬;一个只会停的人,又可能错失机会,被懒惰与拖延捆绑。聪明的人,知道什么时候该坚持,什么时候该放手;什么时候奋力前行,什么时候静观其变。

就像远航的船只,需要在风浪中破浪前行,但也必须在适当的港口停靠加油,修整帆桨。人生亦如此,该走时走,该停时停,才能走得更远、活得更深。

走,是一种姿态,代表进取;停,是一种境界,代表自省。真正的强者,不是一直在路上奔跑的人,而是那个在喧嚣中懂得沉静,在热闹中保持清醒,在进退之间游刃有余的人。

让我们在该走的时候,全力以赴,勇敢奔跑;在该停的时候,从容不迫,深思静修。走与停之间,不只是节奏的变化,更是人生智慧的修行。正所谓:“行而不辍,未来可期;止而思之,前程更明。”

